

卢氏县司法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卢氏县司法局通过卢氏县信息公开网、司法局门户网站、固定宣传栏、公开栏等形式进行公开，保证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完成。

(二) 依申请公开：我局按照《条例》不断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机制，依法依规开展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3 年全年未收到和办理依申请公开。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信息发布审核，落实“三审三校”制度，遵循公正、公平、便民、及时的原则。严格执行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等保密审查规定不断提高司法局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规范有序开展。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利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同时在机关办公场所设置公开栏，公开单位职能、组织机构、办事指南等情况。集中展示我局公开的信息，方便公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五) 监督保障：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完善司法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障。积极参与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交流和培训活动，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确保司法局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有效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2023年以来，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需求还存在差距：第一，存在栏目内容更新较慢、稿件内容不够新颖等问题；第二，相关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重要性认识程度不够，思想意识淡薄，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研究得还不够深入细致。

改进情况：下一步，司法局将在保持现有工作态势的基础上，进一步落实工作制度，加强工作管理，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一要对照问题全面梳理司法行政工作，以大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及时公开群众需求的信息，确保信息公开有效性。二要提高全局思想认识，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沟通汇报，确保信息公开及时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按照上级有关规定执行，2023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未收取信息处理费。